

2009.11.27

星期五

新闻热线

0635-8451234

广告订版热线

0635-8278128

今日聊城

01-08

市政府下发通告严禁古城区乱搭乱建

拆除违章建筑政府不予补偿

□记者 张召旭

本报聊城11月26日讯 针对古城区乱搭乱建屡禁不止的现象,25日,聊城市政府下发了《关于严禁在古城区乱搭乱建的通告》。根据规定,在古城区内乱搭乱建的房屋属于违章建筑,政府不予补偿,并将依法拆除。

《通告》指出,拆迁范围确定后,拆迁范围内的单位和个人不得进行新建、改扩建房屋,改变房屋和土地用途。不得建立新的房屋租赁关系。房屋拆迁管理部门将书面通知有关部门暂停办理相关手续,暂停办理的书面通知将载明暂停期限,最长不得超过一年,拆迁人需要延长暂停期限的,必须经

房屋拆迁管理部门批准,但延长暂停期限不得超过一年。此外,根据《聊城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》规定,在古城区乱搭乱建的房屋,属于违章建筑,违章建筑和超过批准期限的临时建筑应由被拆迁人自行拆除,逾期不拆的将进行强行拆除,政府不予补偿。

据聊城市城市管理行

政执法局宣传科刘广阔介绍,8月19日,执法人员在古城保护与改造A区发现一违章建筑,经测量该违法建筑面积达50多平方米,是一住户趁古城区拆迁之际搭建的。古城保护与改造指挥部副部长吕学德带领执法人员赶到现场,对该住户讲明相关政策,但其未能主动拆除,执法人员随后进

行强制拆除。“这所房子被执法局拆除后,没多久又建了起来;在古城保护与改造一期拆迁工作结束前,我们再次进行拆除,没想到,前几天开展二期拆迁工作时发现,这房子又盖好了。在古城区,还有不少一夜之间盖好的房子,目的都是为了能得到一部分拆迁补偿。”刘广阔说,根据《中华

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规定,违章建筑拆除后,还要处以建设工程造价10%以下的罚款。

截至目前,执法人员在古城区已发现违章建筑总面积达700余平方米,有部分房主进行了自行拆除,执法人员强行拆除了3处。目前,拆除违章建筑工作还在进行中。



缅怀孔繁森

11月29日是孔繁森殉职15周年纪念日。26日,由山东省美术家协会、山东省书法家协会和聊城市委宣传部主办的“纪念孔繁森全国书画邀请展”在孔繁森纪念馆开展,本次画展将历时10天,共展出作品280余件。

本报记者 李军 摄

大雾过后 将迎雨夹雪

□记者 谢晓丽

本报聊城11月26日讯 26日,记者从聊城市气象台了解到,随着一股冷空气的到来,聊城市的风力渐渐加大,笼罩聊城两天的大雾将会慢慢消散,本次冷空气将会带来降水。28日白天到夜间,聊城市有一次雨夹雪的过程。

近两天来,聊城市笼罩在大雾中,气象台连续两天发布大雾红色预警信号和大雾橙色预警信号。大雾给市民的出行带来了不便。气象台预报员徐娟介绍说,26日夜间还会有雾,但随着当晚一股冷空气的到来,27日,风力将达到北风3—4级,雾将会慢慢消散,气温也会稍微下降。28日夜间到白天,聊城市有一次雨夹雪的过程,市民要注意保暖。29日天气会转好,气温稍有回升。

具体天气预报如下:27日,阴有多云,北风3—4级,0℃—5℃;28日,阴有雨夹雪,北转南风2—3级,2℃—3℃;29日,阴转多云,南风2—3级,2℃—4℃。

编辑:岩鹰 组版:继红

聊城启动“十二五”规划编制工作

“调结构,转方式”将成经济发展主旋律

▶▶ C02

新闻热线
0635-8451234